

# 关于凤阳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4 日在凤阳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凤阳县财政局局长 周梅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凤阳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县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县政府及财税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市经济工作部署，围绕县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财政预算，稳步推进各项财税改革和财政管理工作，实现了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 （一）2023 年 1-11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11 月，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416,4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收 29,201 万元，增长 7.5%。

1-11 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642,390 万元，同比

增支 100,148 万元，增长 18.5%。主要大类支出完成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988 万元；

国防支出 197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23,588 万元；

教育支出 142,785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20,995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55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122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42,558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74,108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32,972 万元；

农林水支出 86,871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25,492 万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6 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67 万元；

金融支出 1,221 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688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4,283 万元；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0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52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9,553 万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9 万元。

## 2. 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1-11 月，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58,801 万元，同比增长 9.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01,639 万元（含专项债券安排支出 294,770 万元），同比增长 35.2%。

### （二）2023 年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450,018 万元，较上年增收 45,018 万元，增长 11.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51,962 万元，增长 21.1%，非税收入完成 198,056 万元，增长 5.4%；支出预计完成 720,752 万元，较上年增支 73,132 万元，增长 11.3%。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测算，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50,018 万元，加上预计上级补助收入 307,460 万元、上年结转 23,001 万元、调入资金 1,48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22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6,27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839,46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720,75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8,826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2,211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781,789 万元。收支相抵，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688 万元，结转下年 36,986 万元。

#### 2. 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5,135 万元，较上年下降 23.8%，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2,201 万元、上年结转 7,326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 396,0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为

600,723 万元；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计完成 492,677 万元，较上年增长 18.5%，调出资金 146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01,291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6,609 万元。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39 万元，调出资金 1,339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4. 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预计社保基金总收入 325,169 万元，总支出 283,736 万元，当年结余 41,433 万元，2023 年末累计滚存结余 221,316 万元。

### **5. 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23 年，凤阳县政府债务限额 1,440,46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07,00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133,460 万元。预计截止 2023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 1,413,40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06,135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107,274 万元。按照我县综合财力测算，政府债务总体可控。

目前，2023 财政年度收支尚未最终清算完成，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和结转资金尚不确定，上述财政收支数据在决算编制汇总后，再向县人大常委会正式报告。

## **二、2023 年财政工作完成情况**

### **（一）不断夯实财源基础**

加强财税部门协调联动，持续分析、研判收入形势，加大重

点税源监控力度，强化部门协调，形成征管合力，杜绝财政收入“跑冒滴漏”，确保应收尽收。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达 45 亿元以上，同比增长 11.1%，预计在全市八个县区中总量第 2，增幅第 1。

## （二）加大财政资金资产盘活力度

强化责任落实、建立资产台账。对全县 71 个部门 324 家行政事业单位、11 家一级企业进行摸排，全面梳理存量资产情况，筛选出具备盘活条件的项目，建立全县盘活存量资产台账。加强引导、发挥国有企业带头作用。将盘活存量资产情况纳入国有企业年度考核评价体系，2023 年，我县国有企业通过出租、拍卖、合作开发、“腾龙换鸟”等方式成功盘活了一批存量资产，确保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重点筛查，推进行政事业单位盘活存量资产。在全县范围开展低效限制资产自查，对部分单位进行筛查，摸排全县 13 家行政事业单位可盘活资产 31 项，涉及金额 2,283 万元。

## （三）着力放大财政金融撬动作用

持续推进金融业务创新，丰富完善普惠金融产品，做大“园区贷”、“批量”担保等信用贷款业务规模，又相继推出“人才贷”、“申规贷”、“技改贷”等信用贷款产品，为小微企业开辟了新的融资渠道。凤阳县中都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当年新增总对总和地方批量业务 223 笔 40,038 万元，与安徽省普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开展联保业务“园区贷” 19 笔 7,660 万元；“人才贷”发

放 2 笔 1,000 万元、“技改贷” 3 笔 3,000 万元。

施行企业上市（挂牌）“一企一班”包保政策，及时解决企业上市过程中各种亟需解决各类问题和困难。对启动上市（挂牌）工作的重点后备企业提出的用地、用能、用水、用工等要素需求，按照“一企一策”迅速解决，确保我县企业上市（挂牌）工作高效推进。截至目前，我县现有上市公司 1 家（德力股份），新三板挂牌企业 2 家（鑫民玻璃、琅琊山矿业），省股交中心挂牌企业 57 家，上市辅导备案 2 家（鑫民玻璃、凤玻公司）。

发挥基金在“双招双引”中捕捉项目、联通信息、整合资源的积极作用，截至 2023 年，凤阳县政府先后出资参与设立 4 支产业基金，投资范围包含新能源汽车、光伏、绿色食品等凤阳六大产业，新增基金总注册规模达 26.46 亿元，投放资金达 19 亿元，用“基金招商”赋能产业发展，推动省市县各级财政资金、政府引导基金、地方国有企业资金共同募资，打造省市县“基金丛林”引入金融“活水”。

#### （四）积极向上争取债券资金

与水务局、文旅局、住建局、交通局、经开区等部门充分沟通，积极谋划申报发债项目。2023 年共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298,895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4,125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294,770 万元，新增额度位居全市前列。共争取再融资债券 143,441 万元，用于偿还 2023 年到期的一般债券 42,150 万元、专项债券 101,291 万元，有效缓解了债券到期偿还压力。

### （五）推进预算管理提质增效

强化财政绩效管理。坚持以重大项目预算编制绩效目标为导向，持续强化事前绩效评估。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各部门对拟新出台的重大政策和所需项目资金编制绩效目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形成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加强一般项目绩效目标及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2023年全县所有县直部门和乡镇均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对预算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指标设置的合理性与科学性进行逐条审核。做好年度县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2023年在系统内对全县74个部门(含乡镇)，224家单位，1538个项目下达自评任务，开展线上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为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对预算部门自评工作进行沟通指导，并对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结果进行抽查复核，重点复核自评和部门评价的全面性、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准确性等。

### 三、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4年财政工作的总体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省市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底线思维，坚持做好长期过“紧日子”“苦日子”的准备，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保“三保”和重点项目支出，

加强财政监督和风险防控，确保财政平稳可持续运行。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024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500,000万元，较2023年预计完成数450,000万元增长11.1%，其中税收收入280,000万元，非税收220,000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可以安排支出的财力为746,913万元(较上年预算735,953万元增加10,960万元，增长1.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00,000万元；上级对我县转移支付资金188,245万元（返还性收入5,622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80,74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883万元）；预计上年结转36,986万元；预计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688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994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740,140万元，具体分类安排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3,104万元；

国防支出225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20,378万元；

教育支出112,401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4,149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931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7,805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41,308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16,393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93,304 万元；  
农林水支出 79,116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16,088 万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 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87 万元；  
金融支出 1,000 万；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027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14,066 万元；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86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571 万元；  
预备费 7,500 万元；  
其他支出 129,547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10,145 万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 万元。

其中：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均按上级财政部门要求，较 2023 年预算数增长。

3. 上解支出安排 6,0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773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186,277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4,348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 万元，

污水处理费收入 2,10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1,677 万元,其他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7,152 万元; 预计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4,125 万元、预计上年结转收入 6,6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97,011 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181,635 万元,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 137,647 万元,农林水支出 5,110 万元,其他支出 1,473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7,133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71 万元; 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5,376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97,011 万元。

### (三)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994 万元,其中县属国有企业上交利润收入 994 万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994 万元,为调出资金 994 万元。

### (四)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

预计 2024 年社保基金收入预算 330,415 万元,支出预算 301,810 万元,当年结余 28,604 万元,年末累计结余 249,920 万元。

## 四、2024 年财政工作重点

2024 年财政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合力。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优化组合专项债等工具,在有效支持

高质量发展中保障财政可持续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可控。

为完成 2024 年预算目标，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继续做大财政“蛋糕”

一是加强调度，强化收入征管，稳固税源，坚持依法征管、应收尽收。二是注重培育产业、扩大税源，提高财政可持续发展能力。三是加大土地挂牌出让力度，按时点制定土地出让计划，确保土地出让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四是精准把握上级政策导向与资金投向，积极向上争取政策支持。

### （二）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效益

持续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在落实“三保”基础上，集中财力向乡村振兴、就业、教育、科技、卫生、社保等民生重点领域倾斜，全力落实做好稳住经济大盘各项政策措施和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大项目资金保障工作。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机制体制，推动形成事前定目标，事中强监控，事后要评价的绩效管理模式，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三）多措并举做好债券项目申报

提高政府债券项目申报质量和水平。坚持经常与上级对接，捕捉信息，提高我县争取新增债券额度。加强与各项目单位沟通衔接和指导，提高项目申报质量，争取更多项目能够成功发行专项债券，为我县更多的重点项目提供资金保障，促进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 （四）持续推进财政体制改革

持续推进财政预算一体化管理工作，依据项目库管理、零基预算管理 etc 原则开展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执行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积极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及审计整改要求，切实做到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加快财政监督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重大项目事前论证评估、事中运行监控和事后结果运用的管理闭环。规范财会监督检查，指导督促预算单位持续完善财务内控机制，确保财政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

各位代表：做好 2024 年财政工作任务繁重、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下，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到各项工作之中，把党的二十大提出的战略部署转化为财政资源统筹分配、财政政策制定落实的具体实践，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加快建设新阶段现代化新凤阳做出新的贡献。